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201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62號

承辦人：王姿懿

電話：(02)22534417 分機127

傳真：(02)22567361

電子信箱：aj504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藝字第11201688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219782_112D204118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3新北市樂壇新星」甄選簡章、報名表資料及契約書1份，敬請惠予宣傳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係為鼓勵及培育具音樂發展潛力之明日之星，協助其辦理正式音樂會，包含行政及宣傳資源之提供及相關前置作業。
- 二、本年度甄選類別為西洋古典音樂類演奏及演唱，將採資格初選、圍幕複選及實體決選三階段辦理，欲參賽者需填具報名表及檢送影音電子檔以供審查。
- 三、徵件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3月31日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縣市高級中學、各縣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